

經濟中國

刘永佶 主编

第五辑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經濟中國

刘永佶 主編

第五輯

中央民族大學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中国 (第五辑) / 刘永佶主编. —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9. 3

ISBN 978-7-81108-674-4

I. 经… II. 刘… III. 经济-中国-文集 IV. F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61528 号

经济中国 (第五辑)

主 编 刘永佶

责任编辑 李苏幸

封面设计 赵秀琴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 邮编: 100081

电话: 68472815 (发行部) 传真: 68932751 (发行部)

68932218 (总编室) 68932447 (办公室)

发 行 者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8.25

字 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1108-674-4

定 价 3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为《经济中国》序

干活吃饭养孩子，是人类生存延续的基本。这是个体的，也是总体的。从个体论，生存很简单；在总体，则错综关系，复杂矛盾，由此构成经济的内容。经济是总体的，也是个体的，如何从总体处理关系，促进个体发展，是经济学的主题。

人以劳动而生而长，生产方式的提升是人类发展的根据。从农业到工业，是生产方式和文明的演进，现代人类正经历此变革。先行者富强，落后者贫弱。曾在农业生产方式领先的中国，因集权官僚制的束缚和小农经济的保守而在工业生产方式上落后。中华民族由此受到欺凌。先进分子倡导革命，变革制度，更新观念，提升素质技能。革命乃经济发展之正道，亦民族振兴、国家富强之依靠。一百年来，中国经济由革命导引而发展，但革命远未终结，社会主义制度尚在改革、完善之中。以革命精神指导经济，是中华民族自立进而领先于世的根本。

经济学是工业先进国家提出的，但中国古来就有丰富的经济思想，引进并分析、消化外国经济学说，继承中国

古代经济思想，是中国经济学的必要条件。确立劳动者为中国经济主体，概括其经济意识，正视现实矛盾，揭示现象中的本质，得出规律性认识，以此指导中国经济，是中国经济学研究的内容。这是一个大项目、大任务，需全体中国经济学者共同努力而成就。中央民族大学经济学院为庞大中国经济学界之一员，开此《经济中国》，以为创建、发展中国经济学辟一园地，与同仁共耕耘。

劉永信

二〇〇五年九月九日

目 录

理论探讨

改革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发展的几个问题

——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 卫兴华 (1)

改革开放 30 年与中国港口经济发展…………… 张丽君 王玉芬 (17)

马克思恩格斯关于生产力发展与灾害关系的思想探析

…………… 刘赣州 范肇臻 (41)

对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重新认识…………… 马光秋 (51)

经济思想史上的财富观念…………… 张兴无 (60)

浅谈“异化劳动”理论在《资本论》中的应用…………… 何 成 (71)

萨米尔·阿明与集权官僚制…………… 张 开 (77)

马克思对“封建的和现代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之间

“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与“专制君主制”

的论证…………… 刘永信 (84)

经济视界

论农民本质及其发展…………… 李克强 (92)

供销合作社制度变迁的经济学分析

——新制度经济学的视角…………… 廖运凤 (104)

农产品国际价格对国内价格的传导效应…………… 周 英 刘树林 (114)

基于农户视角的城市化对农区影响研究

——以河南省开封市双庙村、郭庄村为例

..... 邬晓霞 白 梅 熊淑敏 (127)	
“不可能三角”命题：“两极汇率”观点和“BBC”规则	
的理论基础和现实选择..... 和 萍 (136)	
“双塔理论”的提出及在我国的应用	
——兼议其演变趋势 杨 丽 韩 松 (147)	
污染治理的制度创新	
——排污权交易制度 毛 晖 邵稳重 (156)	

改革与发展

新中国高度行政集权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历史再考察	马 淮 (167)
论我国分税制下税收横向分配制度的构建	
——以民族地区为视角的研究	王玉玲 (180)
我国政府间事权财权划分	
——历史考察、路径依赖和法治化体系建设	周 波 (198)
中国航空货运业的发展及其对快递业的影响	喆 儒 (218)
美欧快递产业发展的主要经验及其对我国的启示	
..... 冯立果 王保岳 李素云 (232)	
比较优势发展战略与印度软件业的发展	
——基于二重人力资本结构与外生市场规模假设	张小溪 (243)
融资融券业务对我国资本市场的影响及控制	石 磊 (252)
中国内地股市开放度研究	张宗强 伍海华 徐 欣 (260)
我国外部均衡调节中的估值效应分析	张晓晴 宋效军 任若恩 (271)

会议综述

改革开放 30 年和美国金融危机背景下的中国经济理论体系建设探讨	
——首都经济学家论坛第七次学术研讨会会议综述	
..... 侯超惠 张明艳 (280)	

改革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经济理论发展的几个问题

——纪念改革开放 30 周年

卫兴华

摘 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是在总结国内外社会主义实践与发展中的得失成败、经过不断探索与发展而明确起来的。本文围绕社会主义经济与商品经济内在关系的理论创新、从提出市场调节为辅到全面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发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理论的创立等几个问题论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不断丰富与发展。

关键词：改革开放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 市场经济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的发展，既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一些根本性的原理，如社会主义要大力发展生产力，以所有人的富裕为目的，实行公有制、按劳分配，缩小和最终消除城乡差别、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差别，实现人的全面自由发展等；又从我国的实际国情出发，将马克思主义与我国的经济实际相结合，发展和创新了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科学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实践的新路。

这条新路是在总结国内外社会主义实践与发展中的得失成败、经过不断探索与发展而明确起来的。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也不断丰富与发展。

一、对社会主义经济与商品经济内在关系的理论创新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曾认为未来社会主义制度将消除商品经济。斯大林在作为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理论与实践总结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虽然肯定商品生产存在的必然性和价值规律的作用，但他认为商品的活动范围“只限于个人消费品”，价值规律“不能起生产调节者的作用”。这也是当

时苏联经济体制实际情况的理论反映。而且斯大林提出，商品流通范围的扩大，“会阻碍我们向共产主义前进，应一步一步地缩小商品流通的活动范围”。

受上述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影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改革开放前的历史时期中，我国理论界对商品经济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地位和作用问题，存在各种不同的见解。有社会主义非商品经济论、生产资料非商品论、生产资料商品外壳论、商品逐渐褪色论，也有个别学者，持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商品经济论。

社会主义国家都在发展中遇到了传统经济体制对发展生产力的束缚问题，提出了进行改革的要求。而进行改革，就需要重视商品经济和市场机制在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需要突破传统的理论观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吹响了改革的号角，提出“坚决实行按经济规律办事，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而价值规律是商品经济的基本规律，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必然要重视商品经济和市场的作用。

在传统指令性计划经济条件下，虽然也存在商品经济，但那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商品经济。虽然也存在市场，但市场机制和市场体系不健全，发挥不了对经济的调节作用。而且，在长期中，无论在西方国家还是社会主义国家，都认为市场调节是资本主义经济的调节手段，社会主义经济只实行计划调节。

在改革的前期阶段，虽然强调发展商品经济，发挥价值规律的作用，但还是在计划经济的框架内构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体制。传统理论认为，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属性。所以，当时的理论发展与创新，首先要突破将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从而突破社会主义非商品经济论、生产资料非商品论等观点。

1979年4月5日，李先念在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对发挥市场和价值规律的作用，做了进一步的说明。提出国家计划的编制，“要自觉运用价值规律来调节生产”，要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按照市场供求关系进行生产”，并提出国有企业之间“可以进行竞争”。这种竞争主要是指市场竞争。改革开放前，传统理论认为，社会主义只开展竞赛，没有竞争。竞争是资本主义弱肉强食的斗争。李先念代表中央决策层提出社会主义经济也可以进行竞争，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际意义，是一种理论上的突破。同时，提倡国有企业之间进行竞争，就要以国有企业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具有自己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为前提。因此，这是从开展竞争的角度，提出了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

题。而完全意义上的商品经济必然是竞争经济。

关于我国社会主义必须大力发展商品经济，自觉运用价值规律的作用问题，理论界基本上统一了认识。但是，商品经济是否是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怎样表述社会主义经济与商品经济的关系，学界的认识存在着分歧。对于社会主义国有企业之间是否可以开展竞争的问题，也进行了争论。有的赞同进行竞争；有的持反对意见。反对者依然把竞争和生产无政府状态联系在一起，作为资本主义经济的特点。直到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理论界还在争论社会主义经济同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的关系的表述问题，有的强调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有的认为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有的主张社会主义经济既是计划经济，又是商品经济。

1984 年 10 月 20 日，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作为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即《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决定》指出：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发挥，在经济方面的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在经济体制上形成了一种同生产力发展不相适应的僵化的模式。这种模式的弊端之一，就是“忽视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市场的作用”，“把搞活企业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种种正确措施当成资本主义”。《决定》提出：“要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理念，明确认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决定》的这种论述，是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重大创新与发展。

《决定》虽然还是在计划经济的框架内强调商品经济和市场的重要作用，但是第一，对计划经济内涵的认识发生了变化，《决定》指出：经济计划只能是粗线条的和有弹性的，只能是通过计划的综合平衡和经济手段的调节，做到大的方面管住管好，小的方面放开放活。否定了企图把种种社会经济活动统统纳入计划，并且单纯依靠行政命令加以实施的计划经济模式。第二，将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统一起来，计划经济要通过商品经济和市场机制来实现。第三，将计划经济区分为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要缩小指令性计划范围，扩大指导性计划范围。十二届三中全会的《决定》，实际上提出了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应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模式。

党的十三大报告和十四大报告，都对十二届三中全会的《决定》中关于商品经济的论述给予很高的评价。十三大报告中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

革的决定》明确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经济作出的科学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发展，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依据。”同时指出了“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十四大报告中也指出，《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商品经济，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理念，“是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新发展，为全面经济体制改革提供了新的理论指导”。

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理论问题，需要进行一些理论上的评析。这一理论既否定了社会主义经济非商品经济论、生产资料非商品论、商品经济与计划调节对立论、商品逐渐褪色论等观点，也否定了商品经济是旧社会制度遗留下的经济形式，是外加于社会主义经济而非社会主义经济内生的东西的观点。但是关于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还是非本质属性的问题，理论界一直存在着分歧意见。当时，人们一般认为计划经济与公有制、按劳分配一样，都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因而有的学者坚持社会主义经济是计划经济。而有的学者从发展商品经济的重要性出发，主张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但持这种论断的学者，在同一论断的背后，又是从不同的角度和不同的内涵提出来的。有的学者认为商品经济也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还说否认其本质属性就是将其作为外壳；另一些学者也讲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但不是从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内涵、从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的角度提出的，而是从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的角度提出的。社会经济的发展从劳动互换的方式划分，可分为自然经济、商品经济、产品交换经济。社会主义经济既不是自然经济，也不是产品交换经济，而依然是商品经济。我认为这种理解是正确的。

如果我们从本质属性上界定社会主义经济，可以认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为基础的经济，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的经济。至于商品经济，是几个社会形态中共有的经济形式。我们可以说，手工业经济是商品经济，资本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社会主义经济也是商品经济。但这种共有的商品经济并不能用以说明和表明这三种不同社会经济的本质属性。马克思一再批判作为资本主义辩护士的詹姆斯·穆勒，“企图把资本主义生产当事人之间的关系，归结为商品流通所产生的简单的关系”。并指出：“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极不相同的生产方式都具有的现象，因此，只知道这些生产方式所共有的抽象的商品流通的范畴，还是根本不能了解

这些生产方式的不同特征，也不能对这些生产方式作出判断。”^① 资本主义与商品经济犹如鱼水关系，都不能用商品经济来说明资本主义的特征，对其作出判断；不言而喻，更不能用商品经济来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但丝毫不会因此而降低商品经济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商品经济虽然不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属性，但它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内在属性。大力发展商品经济，是进行和深化改革，搞活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生产力，繁荣经济生活，实现现代化的必要途径。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是把社会主义的根本制度性特征与经济体制性特征统一起来，使我国的改革走市场取向的道路。这为后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了重要的阶段性的理论铺垫。

二、从提出市场调节（市场经济）为辅， 到全面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发展

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中，无论马克思主义者还是西方学者与政要，都把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作为两种对立的社会经济制度范畴。即社会主义实行计划经济，资本主义实行市场经济。西方经济学一般将私有制作为市场经济的核心。在西方具有权威性的《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中，把“资本主义”界定为“自由市场经济”。在西方的国际性文献中，曾把“市场经济国家”作为资本主义国家的同义词使用。列宁在 1906 年的《土地问题和争取自由的斗争》一文中提出：“只要还存在着市场经济……世界上任何法律都无法消灭不平等和剥削。”而“只有建立起大规模的社会化的计划经济”，将生产资料转归劳动者阶级所有，“才可能消灭一切剥削。”

正因为这样，在我国改革开放的前一历史时期中，只强调发展商品经济，自觉运用价值规律，并且提出发挥市场调节作用。而在公开的正式的中央文献中，避免讲“市场经济”概念。有的学者在较早的论著中，认为商品经济就是市场经济，并以此为据表明自己或某人较早提出搞市场经济的改革思想。这是一种简单化的逻辑推理。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商品经济”与“市场经济”的确没有什么区别。甚至不讲商品经济，只讲市场经济。而在我国，商品经济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33 页。

与市场经济是不能画等号的。第一，我国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也存在商品经济与市场，但那时的市场，不能对社会经济起调节作用。既不能调节价格，更不能调节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能调节供求关系。起调节作用的是国家指令性计划。可以说，市场不起调节作用的商品经济，不是市场经济。第二，如果把商品经济等同于市场经济，那我国在传统计划经济时期就存在商品经济和市场，就等于有市场经济了。以此推理，我们早就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了。改革开放以来，提出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特别是根据邓小平南方讲话，把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改革的目标模式，也就不是什么新的理论与实际问题了。显然不能这样认识问题。第三，我国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要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基础性作用，而我国计划经济时期的商品经济，并不起资源配置的作用，配置资源的是指令性计划。第四，改革开放以来，中央有关文件中强调发展商品经济的同时，是将商品经济与市场经济区别开来的。例如，《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既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强调发展商品经济；但同时又讲：“就总体说，我国实行的是计划经济，而不是那种完全由市场调节的市场经济。”

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就必然要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只要发展完全意义上的商品经济，市场就会起调节经济的作用。在传统体制下，把市场调节作为资本主义经济的调节机制。在我国改革进程中，需要突破这一传统观念。而最先突破这一传统观念的，是陈云、邓小平、李先念等。

邓小平同志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他在1991—1992年的南方讲话，最终确立了我国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思想，并通过党的十四次代表大会确定下来，将其作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但有关市场经济的思想，在中央决策层早有酝酿和考虑。有资料表明，早在1978年国务院务虚会上，李先念根据陈云的意见，就提出了“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相结合”的改革思想^①。1979年2月，李先念在一次会上说：“我同陈云同志谈，他同意，在计划经济前提下，搞点市场经济作为补充，不是小补充，是大补充。”^② 陈云在同年3月8日写的《计划与市场问题》一文中，“市场调节”与“市场经济”

① 朱佳木：《我所知道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14页。

② 《陈云年谱》，下卷，第293页。

是作为含义相同的概念通用的。在此文中，他深刻地评析了传统计划经济的弊端。指出：苏联和中国实行计划经济“但没有根据已经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经验，对马克思的原理（有计划按比例）加以发展，这就导致现在计划经济中出现的缺点”。缺点是什么呢？怎样发展呢？缺点就在于“只有计划按比例这一条，没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还必须有市场调节这一条”。同时也为“发展”提出了思路，即引入“市场调节”。他当时认为“整个社会主义时期经济必须有两个部分：（1）计划经济部分（有计划按比例的部分）；（2）市场调节部分（即不作计划，让它根据市场供求的变化进行生产，即带有‘盲目’调节的部分）”。第一部分是基本的主要的；第二部分是次要的，但又是必需的。

在研究陈云同志这一改革的新思路时，应明确以下几点：

第一，陈云同志讲“计划经济”，是着眼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凡是不符合按比例乃至导致比例失调的计划，如官僚主义、长官意志的计划，不是陈云所主张的计划经济。第二，陈云和邓小平都把“市场调节”与“市场经济”作为含义相同的概念使用。在内部讲时，经常提市场经济，但正式公开发表时，一般用市场调节概念。这是为减少意识形态上的障碍。曾任陈云秘书多年的朱佳木同志的著作中讲：在《计划与市场问题》一文的原稿中，有的地方写“市场调节”，有的地方写“市场经济”。在1982年中央文献研究室7月份出的《文献和研究》上发表时，编辑部门为了与中央文件中的有关市场调节的提法相一致，经陈云同志同意，将原稿上的“市场经济”一词，统一改为“市场调节”。直到1995年在出《陈云文选》第二版时，才又按原稿改了回去。即“市场调节”与“市场经济”并用^①。第三，陈云关于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市场经济）相结合的改革思想，后来将其概括为“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得到了邓小平、李先念等中央决策层的赞同与支持，因而写到一系列的中央有关文件中，并写入宪法中，成为我国改革前期的统一指导思想。1982年，当时的国务院总理在3月4日《关于当前经济工作的几个问题》的讲话中，专门提出：“陈云同志最近对经济工作作了一系列重要指导，再次强调，我们的国家必须坚持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第四，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市场经济）为辅的改革模式，从改革进一步深化和发展后的眼光来审视，显得具有局限性。但要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进行评析，应肯定市场取

^① 朱佳木：《我所知道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中央文献出版社1998年版，第17页。

向的改革正是从这里起步的。它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作了理论上的铺垫。第五，邓小平同志于1979年11月26日与外宾谈话中，提出：“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我们是计划经济为主，也结合市场经济，但这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这个讲话过去并未正式公开发表。这里所讲的市场经济思想，同陈云所讲的是完全一致的。因为这里依然是“计划经济为主”下的市场经济，即“市场调节为辅”意义上的市场经济。与我们现在放弃计划经济，全面实行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是一回事。

怎样处理好计划与市场的关系，始终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不断探索和认识不断发展的课题。1984年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在改革思路有了新的进展，虽然它继续讲计划经济的优越性，讲“就总体说我国是实行计划经济”，但是，第一，如前所说，对计划经济内涵的认识发生了变化。要逐步缩小指令性计划，扩大指导性计划。第二，不再提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因为《决定》的改革内容已超出了计划与市场只是板块式结合的关系。第三，除继续在国民经济中划出一块不纳入计划“完全由市场调节”的辅助部分外，《决定》提出“指导性计划主要依靠运用经济杠杆的作用来实现”。

而运用经济杠杆就要引入市场机制。这样，指导性计划部分加上完全由市场调节的部分，要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部分。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关系，既有板块式，又有内在结合式，或称作渗透式。即使是保留的一部分指令性计划，“也必须运用价值规律”。必须首先考虑市场供求关系，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

经济体制改革思路的进一步发展，是1987年2月6日邓小平同几位中央负责人的谈话和十三大报告提出的新观点。邓小平同几位负责人讲：计划和市场都是方法。“我们以前是学苏联的，搞计划经济，后来又讲计划经济为主，现在不要再讲这个了。”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中，没有计划经济概念，只讲过计划调节。列宁在1906年的著作中提出“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概念，作为两种对立的社会经济制度。苏联在斯大林时期建立起全国统一的排斥市场调节的计划经济体制。我国在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以后也参照苏联模式建立起计划经济体制。我国在改革中引入市场调节机制，突破了传统体制的框架。但市场调节机制如果只适用于计划外的经济部分，只起次要的“为辅”的作用，从改革的发展趋势来看，还是有局限性的。在邓小平谈话的指导下，同年10月的十三大报告中，计划与市场的关系有了全新的提法。新的经济体制“应该是

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计划和市场都是覆盖全社会的”，“必须把计划工作建立在商品交换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以指令性计划为主的直接管理方式，不能适应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发展的要求”。提出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逐步转向间接管理为主。新的经济运行机制“总体上来说应当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显然，这离全面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新模式的里程已相距很近了。

“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经济运行机制，既适用于指导性计划体制，也适用于市场经济体制。但是1989年政治风波以后，有人认为这种提法是错误的，随后中央文件中也不再提它。然而，从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角度来重新审视这一提法，它正是构建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要的经济运行机制。邓小平同志并没有认为这种提法是错误的。他在1989年5月31日的讲话中说：“十三大政治报告是经过党的代表大会通过的，一个字都不能动。”在同年6月的一个内部讲话中，邓小平针对那两句话（“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是否错误的问题，作了这样的表态：“十三大报告中的那两句话我就没有看出有问题。当时可能有人看出问题，但也没有人明确提出来，那两句话究竟怎么样，我也没有研究。如果错了，就不要讲了。”可见，邓小平始终没有说过那两句话有什么错误。只是说如果错了就不讲了。那如果不错呢，当然可以继续讲。我始终认为那两句话是正确的。我国实行市场经济，不能没有宏观调控。而宏观调控就要由国家调节市场运行。如果没有国家政府对市场的调节，市场就会是完全盲目的、自发的，市场秩序会是混乱的。既然实行市场经济，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作用，就要由市场机制直接调节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如果从计划与市场的关系来看，也可以讲“计划调节市场，市场调节企业”。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确立的决定性的一步，是邓小平1991—1992年的南方讲话。

邓小平在1991年视察上海时的谈话中讲：“不要以为，一说计划经济就是社会主义，一说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不是那么回事，两者都是手段。”他在1992年的南方讲话中又讲：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完全超越了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看做是社会基本制度范畴的传统观念，只将其作为可供选择的手段。在1992年的十四大报告中，根据邓小平的发展了的关于市场经济的思想，正式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对“社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界定，主要有三点：一是由市场发挥资源配置的功能；二是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相结合；三是由社会主义国家实行宏观调控。《报告》提出：“我们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同时强调“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

有的学者认为，市场经济本身不存在“姓资”、“姓社”的问题，据此不赞成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确，市场经济作为资源配置的手段，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但是，应当明确，市场经济总是与一定的社会经济制度相结合的，与资本主义制度相结合，就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制度相结合，就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正如同商品生产或商品经济存在于几个不同的社会形态中，它本身不具有特定的社会经济性质，但马克思把与资本主义经济相结合的商品生产称作资本主义商品生产。我们也将商品经济区分为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和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在市场经济前面加上“社会主义”这一定语，一是突破了将市场经济与资本主义相联系的传统观念，表明社会主义制度也可以搞市场经济；二是表明，我们实行的市场经济要坚持社会主义方向，不是搞私有化的市场经济。要将我国实行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西方实行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区别开来。

三、“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理论的创立

根据毛泽东同志的新民主主义理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应实行新民主主义的社会制度，条件成熟时，再由新民主主义转向社会主义制度，新民主主义社会制度理应经历一个较长的时期。在《新民主主义论》中，毛泽东在《驳“左”倾空谈》一节中明确指出：中国革命取得胜利后“是否就可以走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道路呢？也不可能”。中国革命分两步走，“第一步是新民主主义，第二步才是社会主义。而且第一步的时间是相当长的”，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刚经过三年恢复时期，到1953年，就提出了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总路线。把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作为“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就是说，从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一成立，就要转向社会主义了，而且，从1953年提出过渡时期总路线，到1956年“三大改造”基本完成，宣布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只经历了三年时间。急于消灭城